

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第 22 屆第 8 次理監事聯席會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7 (星期一) 下午 2 時

二、地點：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4 樓第 1 會議室(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497 號 4 樓)

三、主席:楊理事長名

紀錄：黃華尉

四、出(列)席人員：

理事：楊名、江渾欽、王定平、王啓鋒、白敏思、吳相忠、邱仲銘、邱俊榮、紀聰吉、梁崇智、駱旭琛

監事：崔國強、蕭介峰

請假理事：史天元、高書屏、蕭輔導、李文聖、周天穎、邱式鴻、洪本善、曾耀賢、陳國華、劉正倫

請假監事：徐百輝、洪榮宏、陳典熙

理事應出席人數 21 人，實際出席人數 11 人，請假 10 人。

監事應出席人數 5 人，實際出席人數 2 人、請假 3 人。

秘書處：梁旭文、陳鶴欽、黃華尉

五、主席宣布開會暨致詞：

(一) 本次會議出席理事人數已達二分之一以上，惟監事出席人數不足二分之一，相關監事職掌事項保留至下次會議處理。

(二) 其他事項(略)。

六、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一) 第 12 屆中日韓國際地籍測量研討會將於 2025 年舉辦，請連繫洽詢韓國辦理情形一事：經連繫韓國回覆預計 114 年 9 月份以後辦理，但地點還未確定，若時間及地點有確定，會通知本會；另將密切注意相關行程。

七、報告事項

(一) 秘書處工作報告：

1. 本學會與中國工程師學會簽署合作協議案，已於本(114)年 3 月 18 日簽署完竣。

2. 第 11 屆金界獎報名截止期限 114 年 1 月 20 日止，計有 5 件申請，應用系統 2 件，創新服務 3 件，依照本學會金界獎實施辦法(103 年 12 月 30 日第 17-7 理監事會議修正通過)第 8~10 點規定，評審作業分為初審、複審、決審三個階段，複審結果如提案 2。

序號	類別	申請名稱	申請單位	開發單位或執行單位	備註
1	應用系統類	i 控制測量行動應用程式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呈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創新服務類	國土測繪圖資服務雲-地籍圖資網路服務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	
3	應用系統類	臺北市多維度測繪管理系統	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公司	

4	創新服務類	158PLUS 空間資訊網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臺中市政府地政局	
5	創新服務類	臺南市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管理系統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詮華國土測繪有限公司	

決議：複審結果另於本次理監事會議提案討論，餘洽悉。

(二)財務報告：

本年截至 2 月底止，本會總收入計 9 萬 3,160 元，總支出計 27 萬 9,141 元，收支相抵計有業務短絀 18 萬 5,981 元（如會議資料附件 1）；比較去年同期收入計 6 萬 1,345 元，計增加收入 3 萬 1,815 元，主要係增加辦理花蓮縣公共設施管線第十期委託監審工作等收入；比較去年同期支出計 14 萬 4,029 元，計增加支出 13 萬 5,112 元，主要係增加辦理花蓮縣公共設施管線第十期委託監審工作等支出；比較去年同期短絀 8 萬 2,684 元，本期短絀增加數為 10 萬 3,297 元。

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
損益表

2025年1月1日～ 2025年2月28日

幣別:新臺幣元

營業收入	
4100 會員入會費收入	0
4200 常年會費收入	10,500
4300 舉辦評選活動收入	24,381
4410 政府補助（贊）收入	0
4420 其他補助（贊）收入	0
4500 辦理委託案收入	42,815
4600 辦理訓練收入	0
4700 辦理研討會收入	0
4720 受託辦理法院鑑測收入	0
4730 出售期刊收入	0
4800 權利金收入	2,856
4900 存款及孳息收入	12,608
營業毛利	93,160
營業費用	
6010 兼職人員車馬費	38,000
6020 租金支出	4,500
6030 文具用品	33
6040 旅費	0
6060 郵電費	288
6080 印刷費	0
6100 其他辦公費	120
6110 理監事會議費	28,200
6120 評選、界址鑑定及其他工作會議費	0
6150 出版國土測繪與空間資訊期刊	0
6160 出版地籍測量會刊	0
6180 委辦委託業務費用	204,000
6220 其他業務費	0
6230 教育訓練費用	0
6235 舉辦研討會費用	0
6240 獎助會員進修及研究	0
6260 聯誼活動費	0
6310 鑑測及諮詢費用	4,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9,141
營業利益	(185,981)

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
資產負債表

114年2月28日

幣別:新臺幣元

資產		
流動資產		
1105	現金	3,833
1110	銀行存款-台銀活存	560,671
1112	銀行存款-台銀定期存款	3,300,000
1113	應收帳款	6,400
1114	銀行存款-郵局存款	219,641
1210	預付費用	0
1265	暫付款	204,000
1290	進項稅額	0
1295	留抵稅額	0
流動資產合計		4,294,545
其他資產		
1910	存出保證金	400
1920	基金專屬活期存款	153,285
1930	基金專屬定期存款	1,200,000
其他資產合計		1,353,685
資產總計		5,648,230
流動負債		
2165	預收會員收入	500
2170	其他預收款	0
2205	暫收款	7,130
2290	銷項稅額	3,503
流動負債合計		11,133
股東權益		
3430	特別公積	1,313,305
3500	累積盈虧	4,509,773
3600	本期損益	(185,981)
股東權益合計		5,637,097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5,648,230

決 議：洽悉。

(三)研究發展委員會工作報告：

114年第1次研討會預計配合114年會員大會於114年6月份一併辦理。

決 議：洽悉。

(四)教育訓練委員會工作報告：

1. 考前短期訓練：

114年：本會去年與國立宜蘭大學（以下簡稱宜蘭大學）合作開辦「測量技師及國考測量製圖職系專業訓練課程」，成效良好。

2. 在職訓練：

114 年：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委託本學會辦理在職訓練已於本年 3 月 21 日及 3 月 27, 28 日辦理完竣。

決議：洽悉。

(五)服務委員會工作報告：

本年截至目前無接辦相關委辦服務案，若有擬承辦監審、研究案，歡迎以本會名義承辦。

決議：洽悉。

(六)編輯委員會工作報告：

1. 本會期刊「國土測繪與空間資訊」第 13 卷第 1 期已於 114 年 1 月出版及分送會員；第 13 卷第 2 期目前正蒐集論文編輯中，目前已確定刊登的文章計 0 篇，尚在審查及修改中的文章計 1 篇，預定 114 年 7 月底出版。
2. 本會會刊「地籍測量」第 44 卷第 1 期已於 111 年 3 月完成編排及出刊，並傳送相關電子期刊平臺，第 44 卷第 2 期目前無文章投稿，尚在徵稿中。
3. 114 年度國土測繪與空間資訊期刊論文獎評審作業，已由編輯委員會委員完成評審事宜，規劃獲獎名單如下表，本次僅取 3 篇得獎名單，並規劃於會員大會辦理頒獎作業並視需要配合進行口頭發表。學位論文獎則無人報名。

出刊卷別	作者	題目	獎項	排序
V12-2	楊錦松、洪榮宏、陳鶴欽、吳峻宇	由標準觀點探討我國控制點資料之流通策略	年度論文獎	1
V12-1	招博允、張智安、史天元	進階式兩階段流動搜尋法及其應用：以臺中市醫療可及性分析為例	年度佳作獎	2
V12-1	鍾岳龍、陳鶴欽	e-GNSS 即時動態定位衛星定位儀校正系統實務作業探討	年度佳作獎	3

決議：洽悉。

(七)國際事務委員會報告：

第 12 屆中日韓國際地籍測量研討會將於 2025 年舉辦，經連繫韓國回覆預計本年 9 月份以後辦理。

決議：洽悉。

(八)界址鑑定及諮詢委員會工作報告：

1. 111 年有 1 件諮詢案尚繼續辦理外，其餘均已由界址鑑定及諮詢委員辦理完竣。

2. 112年12月25日臺灣高等法院來函囑託辦理台北市士林區案件，113年4月12日實地會勘，成果已於本年2月24日送法院。
3. 本委員會盧主任委員推動地籍測量創新服務巡迴座談會，第1場已於本年3月13日假苗栗縣政府舉辦。

決議：洽悉。

八、討論事項

案由 1	為頒發第 25 屆地籍測量獎章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	秘書處
說 明	1.第 22-7 次理監事聯合會通過推薦曾耀賢理事及梁崇智理事等 2 人。因此秘書處彙整該 2 位會員之相關資料，移請獎章審查委員會辦理審查。 2.該 2 位具體事蹟如會議資料附件 2，依據獎章委員會組織簡則規定送請獎章委員會審議後，審議結果皆同意。
辦 法	擬審議通過，並於本年會員大會頒發獎座。
決 議	照案通過。

案由 2	為第 11 屆金界獎評審結果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	秘書處
說 明	1.本會第 11 屆金界獎評選活動計有 5 件申請，計有 5 件申請，應用系統 2 件，創新服務 3 件。 2.依本會金界獎實施辦法第 8 點規定，評審作業分為初審、複審及決審 3 階段，評審結果將於次年會員大會頒發獎座。 3.依上開實施辦法第 9 點，初審係由秘書處辦理、複審由理事長指定召集人及委員辦理之，評審結果應研提得獎建議名單提送理事會決審之。 4.本案經理事長指定洪榮宏監事為召集人，邀請周天穎理事及崔國強常務監事等成立複審小組，審查結果如會議資料附件 3。
辦 法	擬審議通過，並於本年會員大會頒發獎座。
決 議	照案通過。

案由 3	為頒發熱心參與獎予本會資深會員榮譽狀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	秘書處
說 明	一、本會會員獎勵辦法第 2 條第 5 款規定：「熱心參與獎：凡本會個人會員入會滿十年；團體會員入會滿十年，且最近五年無停權紀錄者，各頒給獎狀乙紙。」本次擬頒發對象說明如會議資料附件 4： 二、個人會員：滿 40 年、30 年、20 年及 10 年者分別為 1、0、9 及 4 等人。 三、團體會員：滿 40 年、30 年、20 年及 10 年者分別為 0、0、2 及 6 等單位。
辦 法	於本年會員大會頒發資深會員榮譽狀。
決 議	照案通過。

案由 4	為辦理第 23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併辦理第 23 屆理監事選舉提列參考名單案，提請審議。
提案單位	秘書處
說 明	<p>一、依據人民團體法第 25 條規定人民團體會員大會定期會議每年召開 1 次。本(114)年會員大會業徵得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同意協助洽借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會議廳(臺南市歸仁區中正南路一段 1203 號)並共同主辦。(定案後續洽其他共同主辦單位)，日期預定為 6 月 24 日(星期二)。</p> <p>二、本會第 22 屆理監事任期至本年 6 月 30 日，擬配合本年召開會員大會時辦理第 23 屆理監事選舉。</p> <p>三、依本會章程第 19 條規定，應由理監事會推薦 5 人為司選委員，由司選委員提出應選名額 2 倍以上之理、監事候選人名單，經理事會通過後辦理選舉。</p> <p>四、案經本會第 22-7 次理監事會議決議，請崔國強常務監事擔任召集人擔任召集人，並請蕭輔導常務理事、高書屏常務理事、王啟鋒理事、曾耀賢理事擔任司選委員，案經司選委員會研擬第 23 屆理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如會議資料附件 5，擬於本次會議確認後辦理選票印製事宜。</p> <p>五、人民團體選舉辦法第 12 條(如下)規定應於大會後 7-15 日間(7/1-7/9)召開第 23 屆第 1 次理監事會議，選舉常務理事、常務監事、理事長、副理事長。擬定於 7 月 4 日於國土測繪中心召開第 23 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p>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margin-top: 10px;"> <p style="color: red;">人民團體之理事、監事選出後，應於大會閉會之第七日起至十五日內分別召開理事會、監事會，由原任理事長、監事會召集人(常務監事)召集之……。</p> <p style="color: red;">理事會、監事會會議於大會當日召開者，應於召開會員(會員代表)大會時一併通知。</p> <p style="color: red;">依法令或章程規定，理事、監事之當選不限於出席之會員(會員代表)，不得於大會當日召開理事會、監事會會議。但經當選之全體理事、監事同意者，不在此限。</p> </div>
辦 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4 年 6 月 24 日假臺南市歸仁地政事務所辦理第 23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併同辦理第 23 屆理監事選舉。 2. 依據討論確定之參考名單辦理第 23 屆理監事選舉事宜。 3. 114 年 7 月 4 日於國土測繪中心召開第 23 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選舉常務理事、常務監事、理事長、副理事長。
決 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理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修正通過如附件。 2. 餘照案通過。

十、散會(下午 3 時 10 分)

附件、理監事候選人參考名單

理事候選人				理事候選人				114.04.07
序號	會員編號	屬性	姓名	序號	會員編號	屬性	姓名	
1	7	官	王定平	31	1379	學	洪本善	
2	48	官	蕭輔導	32	1381	學	高書屏	
3	154	官	駱旭琛	33	1426	學	葉大綱	
4	706	官	謝福勝	34	1427	學	史天元	
5	721	官	蕭萬禧	35	1508	學	洪榮宏	
6	1012	官	紀聰吉	36	1513	產	吳宗寶	
7	1246	官	朱上岸	37	1574	學	邱式鴻	
8	1255	官	沈敏欽	38	2080	學	徐百輝	
9	1308	官	梁崇智	39	2245	學	陳國華	
10	1380	官	白敏思	40	團23	產	江俊泓	
11	1429	官	曾耀賢	41	團44	產	賴澄漂	
12	1431	官	吳智維	42	團89	學	周天穎	
13	1531	官	劉正倫					
14	1554	官	何明修					
15	1557	官	李文聖					
16	1645	官	林登建					
17	1827	官	吳相忠					
18	2270	官	王宏仁					
19	1382	產	吳錫賢	監事候選人				
20	1409	產	賈志強	序號	會員編號	屬性	姓名	
21	1569	產	周渙文	1	36	官	朱金水	
22	1681	產	王啓鋒	2	1562	官	王敏雄	
23	1697	產	陳俊德	3	2287	官	謝福來	
24	1737	產	張坤樹	4	2314	官	楊文松	
25	1848	產	邱元宏	5	2321	官	蕭介峰	
26	2247	產	葉美伶	6	1568	產	鄭宏達	
27	2335	產	邱俊榮	7	1682	產	陳典熙	
28	2341	產	林志文	8	69	學	邱仲銘	
29	1208	學	江渾欽	9	1492	學	張嘉強	
30	1278	學	楊名	10	1720	學	崔國強	



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第 22 屆第 8 次理監事聯席會簽到簿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4 年 4 月 7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二、地點：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497 號 4 樓（國土測繪中心第 1 會議室）

三、主席：楊理事長名

紀錄：黃華尉

四、出（列）席人員：

職別	姓名	簽到處	職別	姓名	簽到處
理事長	楊名	楊名	理事	邱俊榮	邱俊榮
副理事長	史天元		理事	洪本善	
常務理事	高書屏		理事	紀聰吉	紀聰吉
常務理事	江澤欽	江澤欽	理事	梁崇智	梁崇智
常務理事	蕭輔導		理事	陳國華	
理事	王定平	王定平	理事	曾耀賢	
理事	王啓鋒	王啓鋒	理事	劉正倫	
理事	白敏思	白敏思	理事	駱旭琛	駱旭琛
理事	李文聖		常務監事	崔國強	崔國強
理事	吳相忠	吳相忠	監事	洪榮宏	
理事	周天穎		監事	徐百輝	
理事	邱仲銘	邱仲銘	監事	陳典熙	
理事	邱式鴻		監事	蕭介峰	蕭介峰

中華民國地籍測量學會

出席人員 理事：11 / 21 監事：2 / 5

列席人員：

榮譽理事長：

顧問：

服務委員會：

編輯委員會：

訓練委員會：

研究發展委員會：

國際事務委員會：

界址鑑定及諮詢委員會：

秘書處：

五、上級指導員：